

海洋教學研究工作坊計畫書

2014年3月4日工作坊籌備會議討論通過

一、計畫緣起

依教育部 102 年 9 月 5 日臺教綜(二)字第 1020126903 號函暨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103 年 2 月 14 日召開 103 年度第二次中心會議、103 年 3 月 4 日召開海洋教學研究工作坊籌備會議決議辦理。

二、計畫目的

設置本工作坊主要之目的主要有下列三項：

(一) 配合國家海洋教育政策，結合十二年國教推動學校特色課程，以海洋議題為核心，研發教材、教案、教學模組，並進一步轉化為教學實踐。

(二) 提供海洋教育相關理念與實務之間的交流與對話，深化教師的海洋教育行動研究，協助教師將故事教學與海洋教育融入教學活動。

(三) 建構教師學習社群，促進大學教師與中小學教師共同合作與成長之機會。

三、議題範圍

一〇三年度工作坊執行之範圍包括下列三個主題：

(一) 海洋文學教學模組之研發。

(二) 海洋歷史教學模組之研發。

(三) 海洋能源繪本編製與教學。

四、招募對象

(一) 條件：喜愛海洋教育，願意參與相關教學活動，並能展現行動力之教師。

(二) 對象：海洋文學與海洋歷史以同一學校組成團隊為原則

1. 海洋文學教學模組之研發：國小教師 6 名（依低、中、高年級由兩人組成一隊）、國中教師 3 名、高中教師 3 名。

2. 海洋歷史教學模組之研發：國小教師 6 名（依低、中、高年級由兩人組成一隊）、國中教師 3 名、高中教師 3 名。

3. 海洋能源繪本編製與教學：繪畫專長教師、故事教學經驗教師、海洋能源教學經驗教師各 3 名（依國小低、中、高年級由三個領域各一人組成一隊）。

五、活動重點

以上述三個海洋議題為主軸進行增能、教學設計與實踐、行動研究等歷程來修正和改善相關設計。工作坊主要活動重點包括：

1.蒐集、選擇、編纂該海洋議題之相關內容，以符合各階段教育之目的，並撰寫成教案。

2.專題討論：邀請相關專業人員參與討論，以提升教師海洋議題、教學模組、教案設計等相關教學知能。

3.教學座談：由工作坊成員分享海洋教育之教學構想與經驗，以協助其他成員進行教學設計，以及檢討教學實踐情形。

4.成果發表：辦理實施成果發表，提供工作坊成員分享教學經驗，並推展各海洋議題之教學實踐方式。

5.工作坊預定共同進行之進度及內容如附件一，各工作坊個別之進度與會議時間由分組帶隊老師召集成員討論之後決定。

六、進行方式

(一) 工作團隊：

1.主持人團隊：

(1)吳靖國老師（海大教育研究所暨師資培育中心教授，教育哲學、海洋教育專長）。

(2)王嘉陵老師（海大教育研究所暨師資培育中心教授，課程與教學專長）。

(3)許育彰老師（海大教育研究所暨師資培育中心教授，科學教育、教學模組專長）。

(4)吳蕙芳老師（海大海洋文化研究所教授，海洋歷史專長）。

(5)謝玉玲老師（海大共同教育中心教授，海洋文學專長）。

2.共同課程與討論議題一起開會，個別議題則分組進行。分組帶隊老師：

(1)海洋能源繪本教學：許育彰老師。

(2)海洋歷史教學模組：吳蕙芳老師。

(3)海洋文學教學模組：謝玉玲老師。

(二) 活動日期與時間：

1.一〇三年度共同討論會議原則召開五次會議，各組依實際需求增加會議次數（由各組帶隊老師主持召開），每次會議約二至三個小時，確定之開會次數、日期與時間等，將於第一次會議經成員共同討論後決定。

2.第一次會議預訂於2014年3月26日（星期三）下午17:00-20:00召開（供應晚餐便當）。

(三) 活動地點：

第一次會議於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會議室（地理位置請查閱中心網站 <http://tmec.ntou.edu.tw>）舉行。

七、報名方式

由學校推薦或教師組成團隊自行報名（海洋能源組可自行單獨報名）。並請填妥報名表（附件二）後 e-mail 至 n100070@ntou.edu.tw 或傳真至 02-24634387

(聯絡人：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游嫻鈴小姐，電話：02-24622492 轉 1246)，報名截止日期為 2014 年 3 月 24 日 (星期一)。計畫書與報名表可至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 (<http://tmec.ntou.edu.tw>) 下載。

八、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 (二) 協辦單位：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務處教學中心、人文社會科學院教育研究所暨師資培育中心。
- (三) 指導單位：教育部。

九、其他

- (一) 參與本工作坊成員將由本校發予教學模組或教學繪本研發聘書。
- (二) 工作坊成員參與研發會議給予費用每次 2,000 元，並支付相關撰稿費用，其研發成果之版權歸屬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惟研發成員享有自身研發成果之使用權。

工作坊預定共同進行內容

次數	日期	工作坊內容	備註
一	2014/3/26	1.研習內容介紹。 2.討論成員之分組與相關任務。 3.討論撰寫原則與相關指標。	
二	2014/6月初	1.各組提出預定完成之內容架構(教學模組、繪本故事等結構)。 2.討論教案撰寫之格式。	各組需蒐集完成各主題資料。
三	2014/8月初	1.提交教案及繪本初稿(準備送外審)。 2.討論外審事宜。 3.規劃試教時間。	各組須完成外審前之檢討。
四	2014/10月底	第一次試教後教案修正完成。	各組完成外審意見修正、第一次試教,以及試教後之修正。
五	2014/12月初	1.第二次試教後教案修正完成。 2.總檢討。	各組完成第二次試教,以及試教後之修正。

註：

- 1.外審前之教案初稿檢討、試教規劃、試教後之檢討等,由各組依實際需求安排會議時間。
- 2.各組主題之增能研習,可自行安排(每組不超過兩次),有預留講師費用。
- 3.試教所需教材教具製作費用,由工作坊支付,以收據實報實銷。
- 4.預定一年之後辦理成果發表,屆時再另案處理。